证券代码：300987　　证券简称：川网传媒　　公告编号：2024-012

四川新闻网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73,368,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7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川网传媒	股票代码	30098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佳	林苹	
办公地址	成都高新区世纪城南路599号天府软件园D区5栋6层	成都高新区世纪城南路599号天府软件园D区5栋6层	
传真	028-8532 7857	028-8532 7857	
电话	028-6261 6168	028-6261 6168	
电子信箱	ir@newssc.org	ir@newssc.org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川网传媒是一家以互联网技术和移动通信技术为支撑、全国领先的主流新媒体企业，是四川省门户网站、四川省政务新媒体以及四川手机报等平台的运营主体，旗下拥有四川新闻网、中国西部网、四川发布、四川手机报、麻辣社区、可乐影视等新媒体平台，媒体形式涵盖网站、手机报、微博微信、论坛社区和互动电视等，构建形成了“网、端、微、屏”立体传播渠道，提供综合化和多样化的新媒体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平稳，各项业务运行正常，新闻报道亮点频出，治理水平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如下：

（一）新媒体整合营销：依托四川新闻网、中国西部网、四川发布、麻辣社区等多类型新闻媒体资讯平台，联合PC端、移动端、户外媒介等全媒体信息传播渠道，为客户提供线上、线下及两者相结合的多种类综合宣传服务。服务类型包括：宣传推广服务、网络舆情服务、广告代理运营、技术服务等，客户广泛覆盖四川省内各大企业、事业单位及党政部门。

宣传推广服务系公司通过与客户沟通后，明确客户需求，客户根据公司所提供的新媒体整合营销服务选定一项或多项组合的宣传推广业务。公司根据客户需求，为客户定制高品质、全方位的传播与策划解决方案，配合传播策略，灵活组合产品，全面保障客户宣传或营销效果，主要形式有广告宣传服务、宣传活动策划、新媒体托管运营等。

网络舆情服务系公司通过关注互联网上对客户有较强影响力和倾向性的言论和观点，并对该类信息进行跟踪、分析后向客户提供咨询建议，帮助客户应对网络舆情事件、维护品牌形象，收取相关服务费。

广告代理运营系通过公司代理的成都市公交车候车亭和地铁电视等户外广告资源为客户提供广告发布服务，获取广告代理收益。

（二）移动信息服务：主要通过手机报形式，向订阅用户提供新闻和信息服务，收取信息服务费。同时，通过手机报发送实现广告宣传推送，并基于手机报业务平台提供平台技术服务和彩铃、音乐、图片、文字等内容安全审核服务。服务类型包括：手机报信息传播、手机报增值服务。

手机报信息传播业务系公司通过手机报产品形式向订阅用户推送新闻信息内容的业务，目前公司手机报产品主要包括《四川手机报》《党政手机报》两大类别。

手机报增值服务系公司手机报业务除通过手机报信息发送收取信息服务费外，还提供手机报广告宣传、移动技术服务、内容安全审核服务等增值服务。

（三）互动电视业务：公司主要作为内容和服务提供商，向IPTV提供相关内容和服务的业务。作为内容和服务提供商，负责目有品牌专区和互动电视平台的内容提供及运营管理，并与其结算实现收益的业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967,341,688.82	918,095,520.09	918,112,465.28	5.36%	940,946,307.28	940,984,63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10,540,193.05	806,946,118.62	806,955,080.40	0.44%	805,730,943.86	805,474,288.08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239,910,718.05	196,931,647.94	196,931,647.94	21.82%	189,540,956.04	189,540,956.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323,992.65	27,887,174.76	28,152,792.32	11.26%	82,610,420.30	82,353,764.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542,866.21	26,107,863.30	26,373,480.86	-3.15%	35,133,382.14	34,876,726.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15,454.66	37,237,027.57	37,237,027.57	24.65%	18,054,197.39	18,054,197.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6	0.16	12.50%	0.48	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6	0.16	12.50%	0.48	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8%	3.47%	3.50%	0.38%	12.00%	11.9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4,034,378.52	54,322,959.73	57,832,849.03	83,720,53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58,894.27	5,429,522.06	7,091,591.61	12,543,984.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51,550.87	4,188,394.94	6,828,726.36	8,574,194.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8,193.05	4,178,240.50	11,293,493.88	36,451,913.3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15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1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新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99%	78,000,000.00	78,000,000.00	不适用	0.00
国广环球传媒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7%	6,370,000.00	0.00	质押	6,370,000.00
					冻结	6,370,000.00
中国青年出版总社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2%	5,59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峨眉电影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0%	3,988,98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青年杂志社	国有法人	1.42%	2,47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成都博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2%	1,938,010.00	0.00	不适用	0.00
四川产业振兴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0%	1,563,066.00	0.00	不适用	0.00
许婉黎	境内自然人	0.70%	1,22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5%	949,764.00	0.00	不适用	0.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6%	799,512.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青年出版总社有限公司、中国青年杂志社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具有关联关系。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青年出版总社有限公司	5,584,700	3.22%	5,300	0.00%	5,590,000	3.22%	0	0.00%
峨眉电影集团有限公司	5,111,800	2.95%	60,500	0.03%	3,988,980	2.30%	0	0.00%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许婉黎	新增	0	0.00%	1,220,000	0.7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949,764	0.5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799,512	0.46%
深圳证券时报社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0	0.00%
四川九洲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退出	0	0.00%	0	0.00%
中金公司-农业银行-中金公司丰众36号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退出	0	0.00%	425,625	0.25%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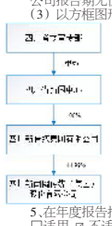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3年5月17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完成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2023年5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688121　　证券简称：卓然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5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类型及金额：销售合同，合同总金额预计约139,103.49万元人民币，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47.38%。

● 合同生效条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立即生效。

● 合同履行期限：按照合同约定期限履行。

●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本次交易属于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卓然数智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数”）获得广西自贸区宏坤生物质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宏坤”）的重大合同，该合同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合同条款中已经对项目所在地、合同价格、合同工期、价款的确定与支付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合同双方均有履约能力。项目收入会根据项目履行进度以完工百分比法在合同履行期间确认，预计对公司当期及2025、2026年度业绩有积极影响。

● 合同履行中的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

（一）市场风险：虽然良好的政策环境为本合同的实施提供了良好的市场机遇，但由于市场本身存在不确定因素，有可能使本次合同实施后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

（二）履约风险：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但鉴于本合同履行期较长合同金额较大，存在因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国家有关政策变化、银行信贷政策变化以及其他不可预见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的风险。

（三）违约风险：合同执行中存在因公司原因，未能按时、按要求供货或提供服务，导致公司违约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审议程序情况

近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卓数与广西宏坤签署了《广西自贸区宏坤生物质燃料有限公司宏坤年产60万吨生物航煤项目（一期）工程总承包合同》，暂定合同价格：139,103.49万元人民币，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47.38%。本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性销售合同，公司已履行了签署该合同的内部审批程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合同标的情况

合同标的为提供30万吨生物航煤加氢装置、120吨/年硫回收联合装置、2万标立制氢装置及配套设施，暂定合同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39,103.49万元，具体以最终结算价格为准。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1.企业名称：广西自贸区宏坤生物质燃料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刘佳明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2年10月24日

地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钦州港区金鼓新城区宅基地永久安置区编号2-B-03-1号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生物质燃料加工；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生物基材料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生物质能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广西宏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广西宏坤65%股权；四川金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广西宏坤20%股权；一诺千金(山东)化工有限公司持有广西宏坤15%股权。

2. 关联关系说明：交易方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广西宏坤2023年经审计总资产4,924.17万元、净资产4,897.24万元、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110.51万元。

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的业务往来：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交易对手方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未发生同类业务。

三、合同主要条款

1. 合同总金额：预计人民币139,103.49万元。

2.结算方式：本合同生效后，合同按照“预付款-结算款-逐月设备材料款、施工款-模块化设计及总包服务费-项目结算款-质保金”及“进度里程碑节点30天内支付相关款项”的销售结算模式根据工程进度进行付款。

3. 工程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

4. 履行期限：按照合同约定期限履行(预计履约时间为2024年至2026年)。

5. 生效条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立即生效。

6. 合同签署时间和地点：2024年4月9日在广西签订。

7. 违约责任：合同条款中对双方权利和义务、违约责任和赔偿等方面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8. 争议解决方式：双方因签订、履行本合同产生任何争议，均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任何一方均有权向项目所在地诉讼解决。

四、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以上合同合计金额为139,103.49万元人民币。据2022年营业总收入计算，该合同金额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47.38%。根据公司会计政策，项目收入会根据项目履行进度以完工百分比法在合同履行期间确认，预计该合同将会对公司本年以及2025、2026年的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二）本次交易合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公司不会因履行合同对广西宏坤形成业务依赖。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一）合同双方履约能力分析：

广西宏坤是一家从事生物质燃料加工、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生物基材料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的公司。作为一家民营企业，广西宏坤在生物质燃料原料保障、核心技术等方面已具相当实力和技术水平。为了更好的促进广西宏坤生物质能源产业链的完善，提升广西宏坤持续发展的能力，广西宏坤制定了生物化工业务的战略发展规划，提出建设生物质能源项目。本项目以废弃动植物油脂为原料，采用原料预处理、废弃油脂转化生物航煤加氢工艺，生产生物航煤(组分)、生物柴油、生物石脑油以及生物质液化气等产品；主要装置包括生物航煤加氢装置、天然气制氢装置和配套的环保装置等。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银行信贷，广西宏坤资信状况良好，且合同条款中已经对项目价款的确定与支付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公司认为其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二）合同履约风险分析：

1. 市场风险：虽然良好的政策环境为本合同的实施提供了良好的市场机遇，但由于市场本身存在不确定因素，有可能使本次合同实施后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

2. 履约风险：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但鉴于本合同履行期较长合同金额较大，存在因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国家有关政策变化、银行信贷政策变化以及其他不可预见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的风险。

3. 违约风险：合同执行中存在因公司原因，未能按时、按要求供货或提供服务，导致公司违约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4-010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58,41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6.72%）的股东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6,071,47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4年5月7日-2024年8月6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8,690,493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4年4月16日-2024年7月15日）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7,380,986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东方证券出具的《关于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拟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东方证券持有公司股份58,4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2%。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减持股份的原因：东方证券资金规划。

2.股份来源：东方证券作为公司原股东李建国先生的特定财产担保债权人，通过执行司法裁定的方式获得的原股东李建国先生持有的公司股票。

3.拟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4年5月7日-2024年8月6日）进行，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4年4月16日-2024年7月15日）进行，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4.拟减持数量及比例：拟合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26,071,479股（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减少注册资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拟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不超过8,690,493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不超过17,380,986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在减持总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股本3%的前提下，减持股份数量具体以减持过程中公司股份总数的变动情况予以调整。

5.拟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

6.拟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2018年9月12日，东方证券作为公司原股东李建国先生的特定财产担保债权人，通过执行司法裁定的方式获得李建国持有的公司首发后限售股58,410,000股，成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2024年1月23日，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通知，东方证券所持有的公司58,410,000股股票已被司法强制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日为2024年1月23日。

东方证券承诺后续的减持行为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东方证券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及数量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规定披露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二）东方证券并非控股股东，其减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东方证券出具的《关于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4-049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权益分派期间“麒麟转债”暂停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债券代码：127050；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2、转股起止时间：2022年5月17日至2027年11月10日；

3、暂停转股时间：2024年4月10日至2023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

4、恢复转股：2023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鉴于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3月21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根据《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详见附件）条款的规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麒麟转债”将于2024年4月10日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止暂停转股。2023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恢复转股。

在上述期间，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正常交易，敬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注意。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0日

附件：《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条款的规定

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1为调整后转股价，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0日

股票简称：海南椰岛　　股票代码：600238　　编号：2024-012 号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增持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4年4月9日，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第二大股东金德能源（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德能源”）发来的《关于增持股份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二大股东金德能源在2023年4月10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披露：基于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态势，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在未来12个月适时继续增持不少于1.5%上市公司股份。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增持承诺期限已届满，金德能源未实施增持，增持计划尚未完成，金德能源仍持有公司股份22,410,0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

三、增持计划未完成的原因及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金德能源2023年度内已累计向公司提供借款9,000万元，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发展，保护广大股东利益。由于借款事项导致金德能源资金使用出现变化，未能在原期限内完成增持。

对于未能完成增持给公司和市场带来的不良影响，金德能源向公司及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金德能源愿意接受交易所及监管机构后续做出的相关纪律处分或处罚。

特此公告。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

社址：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55号顺和国际财富中心五层501-502　邮编：100071　广告部：010-8325 1716/17　发行部：010-83251713　国内统一刊号：CN11-0235　邮发代号：1-286　网址：http://www.zqrb.cn